

黄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黄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印发关于执行大中专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 住房公积金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的通知

大冶分中心、阳新办事处、市民之家分中心、各科室：

为落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五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优化住房公积金政策，更好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的若干措施》（下称《若干措施》），我中心根据《若干措施》的授权，现对《若干措施》第三条“吸引留住人才在黄安居就业”第2款“吸引大中专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在黄安居就业”的缴存、提取及贷款政策明确如下：

一、享受一次性缴存补贴政策的条件

大中专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在我市就业、创业缴存住房公

积金享受一次性缴存补贴政策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毕业、退伍时间（以毕业证、退伍证记载时间进行认定）须为 2023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

（二）毕业、退伍后的一年内在我市就业或创业并在我市开设个人住房公积金账户。

（三）毕业、退伍后须在我市连续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 12 个月（不包含大中专毕业生在校期间预缴住房公积金的时间）。

二、享受提高租房提取金额上限政策的条件

大中专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租房提取时，每年租房提取最高金额提高至 2 万元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在我市须连续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满 3 个月。

（二）在我市无自有住房且租赁住房的。

三、享受提高贷款金额上限及购房补贴政策的条件

大中专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在我市购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不包含“商转公”即商业贷款转为住房公积金贷款）时，享受贷款金额上限提高及购房补贴政策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须在我市就业或创业并在我市开设个人住房公积金账户。

（二）购买住房时间（购房合同签订时间）须为 2023 年 9 月 1 日（含）以后，且在其毕业或退伍后 5 年内（毕业、退伍时间以毕业证、退伍证记载时间为准）。例如借款人 2023 年 9 月 1 日购买住房，毕业或退伍时间须在 2018 年 9 月 1 日以后。

(三)贷款所购住房须为在黄购买的首套住房或所购住房面积为90平方米(含)以内;每个家庭可享受一次该政策。

(四)贷款申请符合我市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并经审批通过。

黄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2023年9月28日





黄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办公室

2023年9月28日印发